

附件 1:

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稀土指令性生产计划指标申请书

申请单位（盖章）

地址：

邮编：

负责人签字：

联系人：

联系电话：

申请日期： 年 月 日

国家稀土办公室监

基本情况	企业名称								
	企业法人			成立时间					
	生产类型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矿山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冶炼分离					
	联系人			联系电话					
	建设项目核准部门			核准文号					
	环评核准部门			核准文号					
	采矿许可证号			有效 期					
	矿山安全生产许可证号			有效 期					
生产经营状况	原料类型								
	产品种类 (氧化物、 盐类等)								
	生产规模								
	年份 (前三年)	职工人 数(人)	产量 (吨)	总资产 (万元)	产 值 (万元)	纳税额 (万元)	利 润 (万元)	出口量 (吨)	进口量 (吨)

注：本表产量、进出口量为折成氧化物 (REO) 量，下同。

企业基本情况介绍（包括股权结构、总资产、净资产，生产能力、实际年产量，产品种类等）

本年度计划执行情况

(包括: 1、矿山开采消耗的资源储量情况, 矿产品产量、销售去向和销售量; 2、冶炼分离企业采购的矿产品来源、数量 (折 REO), 产品构成; 3、购销合同和增值税发票复印件)

矿山企业申请下年度计划指标依据的稀土资源储量，生产工艺，主要经济技术指标（可另附页）

冶炼分离企业申请下一年度指标需要采购的北方轻稀土、南方中重稀土矿产品数量(折 REO)及主要来源,生产工艺、产品种类(分氧化物 REO、盐类等品种),主要经济技术指标(可另附页)

所在地县级工业主管部门对计划申请的审查意见

主管领导签字

单位公章

年 月 日

所在地（市、州）工业主管部门对计划申请的审查意见

主管领导签字

单位公章

年 月 日

省（自治区）工业主管部门或中央企业审查意见

主管领导签字

单位公章

年 月 日

附件：

1. 企业营业执照；
2. 矿山企业合法开采范围的图件；
3. 矿产品或稀土原料销售合同、矿产品或稀土原料购买合同及其增值税发票复印件；
4. 采矿许可证、非煤矿山安全生产许可证、环境评价报告批复文件、达到国家污染物排放标准的年度证明、符合环保要求的稀土企业名单公告等文件的复印件；
5. 税务部门出具的年度纳税额证明复印件（前三年）。